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2
交易代码	54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0,713,989.3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受益于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而呈现出可持续竞争优势、未来良好成长性以及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追求超越基准的投资回报和中长期稳定的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1. 适度调整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奉行“在重成长、精选个股、长期投资”的投资理念和“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策略。在投资决策中,本基金仅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的调整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2. 以成长指标为核心的股票筛选策略 本基金在挖掘的成长性评估体系基础上,对初选股票给予全面的成长性分析,成长性指标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率、市盈率(PE)、净资产收益率(ROE)等。同时,再通过严格的基本面分析(CFROI投资现金回报率、资标为核心的财务分析和估值体系、公司治理结构分析)和公司实地调研,最终挑选出具有可持续竞争优势、未来有良好成长性和盈利持续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业绩比较基准	75%×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收益率+25%×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吉前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21-38789898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melody.y.gu@hsbcjt.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9998	95559
传真		021-68881925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sbcjt.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5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1,473,647.00	294,953,934.06	-604,151,611.30
本期利润	207,407,394.60	980,639,067.39	-1,457,425,629.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89	0.7916	-1.37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58%	77.0300%	-52.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0135	0.8278	0.057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96,804,906.06	2,701,040,180.14	1,127,719,120.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135	1.8717	1.0573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③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90%	1.71%	6.82%	1.32%	2.08%	0.39%
过去六个月	25.64%	1.46%	25.63%	1.19%	0.01%	0.27%
过去一年	7.58%	1.36%	-1.35%	1.22%	8.93%	0.14%
过去三年	-10.27%	1.86%	-25.65%	1.76%	15.38%	0.10%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170.01%	1.83%	94.94%	1.72%	75.07%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9月27日至2010年12月31日)

①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6年9月27日生效,截至2009年12月31日,基金运作未满五年。

②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	-	-	-	-
2009	-	-	-	-	-
2008	4.660	345,134,961.20	215,673,059.80	560,808,021.00	-
合计	4.660	345,134,961.20	215,673,059.80	560,808,021.0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5年11月16日正式成立。公司由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上海。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共管理9只开放式基金: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5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9月27日成立)、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4月9日成立)、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7月23日成立)、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12月3日成立)、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6月24日成立)、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9年12月11日成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6月8日成立)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12月8日成立)。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彤彤	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6-09-27	-	12年	林彤彤先生,硕士学历。曾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基金安信、基金安久、基金安顺、基金安瑞的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兼基金安信基金经理、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汇丰晋信基金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本基金基金经理。
廖志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03-03	-	9年	廖志峰先生,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国禾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2005年10月起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公告廖志峰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0年度,本基金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本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执行相关交易,未发现本基金有重大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投资行为。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不同。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末,沪深300指数收于3128点,年度跌幅为12.51%。其间,不同行业表现分化明显。受宏观紧缩预期政策影响较大的钢铁、化工、地产、银行等行业位于跌幅前列;而与内需和新兴产业相关度较高的医药、电子元器件、餐饮旅游、食品饮料、纺织服装等行业的全年表现较好。在过去的一年中,龙腾基金在正确判断了全年宏观经济及政策方向的不确定性较强、市场风险可能加大后,基金全年对传统的投资相关行业始终保持了较为审慎的态度,超配了符合国家经济转型方向的内需导向型、低碳环保等新兴行业。同时,基金坚持了一贯的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策略,重点配置了消费、零售、科技、媒体、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行业中的部分优秀公司。全年而言,基金较好地把握了经济及市场的脉络,取得了较好的相对收益水平。

回顾基金全年的具体操作,可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年初至四月中旬,在此期间,由于对宏观经济和政府政策方向并不清晰,市场呈现出窄幅波动格局,本基金在此期间实行了相对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个股选择在此期间对指向收益贡献较较大,重点配置的医药及低碳环保等行业中部分个股实现了较好的绝对收益水平。第二阶段为四月中旬至六月底,随着两会后一系列针对房地产、钢铁、有色等投资品行业的调控措施出台,我们判断本次调控严厉程度高于先前预期,宏观紧缩力度较大,基金在此期间将组合的防御性放在了首位,进一步降低了房地产、煤炭等投资相关行业的配置比例,有效降低了部分市场风险。第三阶段,在良好经济数据和投资者对政策紧缩预期有所降低后,三季度市场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反弹,其中基金重点配置的大消费、低碳行业表现较好。第四阶段,10月初开始A股出现了以有色金属、煤炭、建材等周期性行业为主的大幅反弹,但由于随后公布的10月份国内CPI大幅攀升至4.5%,引发了市场对政策紧缩的担心,周期性行业随之大幅回落,我们重点配置的大消费及科技行业再次成为市场的焦点。从全年操作脉络来看,龙腾基金在四季度初虽然错失了部分周期股的上涨,但出于对国内货币政策收紧的担忧以及周期性行业短期内估值修复基本到位的判断,仍坚持了我们的理念,继续将投资的重点放在我们长期看好的环保、低碳节能、消费、零售及科技等行业,全年业绩表现获得绝对回报且战胜了比较基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0年末,龙腾基金净值比2009年末上涨7.58%,业绩比较基准本下跌1.35%,净值表现领先比较基准8.9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伴随着全球经济步入企稳复苏阶段,我国经济结构调整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和深化,经济内生增长动力将稳步增强,预计2011年中国主要经济运行指标将重新步入常态区间。从总量上来看,我们认为中国经济持续三十年的增长周期尚未结束,但内需和创新将是下一阶段中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2011年中国经济增速难以显著回落,仍将保持较高增长水平。从结构来看,虽然伴随着金融危机之后经济转型步伐的加快,中国大规模投资主导的粗放增长模式正在受到越来越严厉的制度约束和资源限制,但是2011年伴随着中西部区域投资、保障房投资、水利高铁等基建投资,以及新兴产业投资步伐的加快,去年以来持续回落的投资增速也将逐步企稳,2011年投资增速继续出现大幅回落的可能性不大。从出口来看,伴随着欧美经济持续复苏,在当前主要商品价格处于高位的情况下,出口数量的恢复性增长将带动出口金额继续维持较高水平,出口增速预计也较难出现持续大幅度的回落,而从消费来看,伴随着民生问题日益受到政府关注,提高居民收入、促进大众消费的政策仍有望大量出台,因此2011年消费增速实现平稳较快增长是大概率事件,而结构性的消费热点仍将层出不穷。

2011年宏观经济最大的风险来自于通胀失控。但在政府宏观调控的政策压力下,预计通胀水平仍将会控制在合理水平。因此,尽管2011年中国经济面临着通胀压力的明显上升,外需仍可能反复等不确定性风险,但总体上我们对2011年的中国经济保持乐观。从市场基本面来看,目前大盘的平均估值水平仅仅略高于2005年和2008年最低时的平均值,虽然估值对股价短期不一定产生大的影响,但由此可判断股指大幅走低的概率较小,且从长期来看向下的空间应该较为有限。其次,二十年来中国股市虽然有了很大的发展,但企业的直接融资比例占比仍然较低,股票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仍有很大提升空间,近期央行提出了“社会融资总额”的调控目标,扩大直接融资比例已经是大势所趋。而扩大直接融资比例,吸收近年来积累的大量的社会富余流动性,将十分需要一个稳定健康的市场环境。另外,中国改革开放经历了三十余年的经济高速增长,但是“国富民穷”的现象日趋明显,越来越多的民生问题(如社会保障、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等)亟待解决,而解决民生问题则需要庞大的政府资金投入,随着地方政府长期以来所依赖的土地财政收入越来越难以维系,国有股保值增值所带来的资本性收入将有可能成为未来政府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而在当前的社会经济背景下,一个稳定向上的市场环境对于国有股的保值与增值将十分必要。因此,考虑到政府中长期需要一个稳定向上的市场环境,预计未来扶持市场发展的政策有望陆续出台,而近年来全社会充裕的流动性有可能在扶持政策的引导下逐步流向股市,综合考虑当前市场偏低的估值水平,我们认为2011年A股市场的重心将可能在震荡中逐步上移。

从行业配置角度来看,中国经济结构调整的绿芽正在步入快速生长阶段,转型之中的成长将成为贯穿2011年全年的投资主题。但相对于2010年的持续性结构行情,2011年的投资机会将明显增多。2011年我们看好两大投资机会:一是七大新兴产业的成长股投资机会,十二五期间七大新兴产业增加值预计年平均增速约为30%左右,高端装备制造业、节能环保产业和新兴信息产业将迎来显著的持续高增长机会;二是周期行业估值修复机会,伴随着经济复苏日益明确,周期和大盘板块的估值压力将明显减轻,考虑到2011年相对较高的通胀水平,周期性行业中那些具备资源属性、抗通胀特征的品种,如金融服务、采掘等相对较为安全,将面临相对的大的估值修复空间。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及时、准确、公正、合理地进行基金份额净值计价,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针对基金估值流程制订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正式实施。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议事规则》:

1. 公司特设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作为公司基金估值的主要决策机关。投资品种估值小组负责提出估值意见、提供和评估估值技术、执行估值决策等工作。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组成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投资总监、基金运营总监、产品开发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和风险控制经理以及列席投资品种估值小组会议的公司其他相关人员。上述成员均持有中国基金业从业资格,在各自专业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历和专业经验,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2. 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工作主要在以下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基金投资部、基金运营部、产品开发部和和风险控制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展开工作,其中:

一、基金运营部

1. 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滥由、有失公允情况,并召集相关人员进行讨论,提出调整方法、改进措施,报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审批同意后,执行投资品种估值小组的决定。

2. 除非产生需要更新估值政策或程序情形并经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同意,应严格执行已确定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3. 公司管理的基金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提请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对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进行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进行估值。

二、基金投资部

基金经理及时发现和报告估值被滥由、有失公允情况,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但基金经理不参与最终的估值决策。

三、产品开发部

产品开发部在估值模型发生重大变更时,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风险控制部

根据规定组织相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基金估值有关的信息;检查和监督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定期不定期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报告公司相关部门执行估值政策和程序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对投资品种估值时应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并对进一步完善估值内控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督察长

监督和检查公司关于估值各项工作的贯彻和落实,向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提交对估值议案的合法合规性审核意见。

1. 投资品种估值小组定期会议每三个月召开一次;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下,应及时修订本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过本公司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2. 如果基金准备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或者有其他重大或突发性相关估值事项发生时,应召开临时会议,或者投资品种估值小组成员列席参加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通过公司风控委员会会议讨论并通过上述估值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目前没有进行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方面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年度,基金托管人在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年度,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0年度,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KPMG-B(2011)AR No. 0039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1页至第31页的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汇丰晋信龙腾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汇丰晋信龙腾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汇丰晋信龙腾基金财务报表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汇丰晋信龙腾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王国蓉 钱晓英

中国上海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0楼

2011-03-28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979,711.46	272,399,613.84
结算备付金		159,902,736.67	119,990,987.74
存出保证金		2,174,609.57	1,353,91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8,415,267.32	2,294,963,457.51
其中:股票投资		2,048,415,267.32	2,294,963,457.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1,460,086.88	23,699,594.97
应收利息		76,227.82	88,616.3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160,973.15	782,13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306,169,612.87	2,713,278,32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42,788.35	4,383,236.19
应付管理人报酬		3,079,195.80	3,270,196.07
应付托管费		513,199.30	545,032.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889,201.17	2,289,459.6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740,322.19	1,750,216.66
负债合计		9,364,706.81	12,238,141.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40,713,989.35	1,443,064,415.18
未分配利润		1,156,090,916.71	1,257,975,76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6,804,906.06	2,701,040,18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6,169,612.87	2,713,278,321.42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2.0135元,基金份额总额1,140,713,989.35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79,577,692.86	1,029,287,264.36
1.利息收入	7.4.7.10	5,000,009.84	3,498,955.0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000,009.84	3,498,955.0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87,102,660.94	338,714,309.7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68,050,589.92	324,892,122.0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052,071.02	13,822,187.7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066,252.40	685,685,133.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541,274.48	1,388,866.25
减:二.费用		72,170,298.26	48,648,196.97
1.管理人报酬		43,758,043.11	28,433,421.55
2.托管费		7,293,007.26	4,738,903.6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0,610,557.39	14,977,978.42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508,690.50	497,893.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407,394.60	980,639,067.3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407,394.60	980,639,067.3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43,064,415.18	1,257,975,764.96	2,701,040,180.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7,407,394.60	207,407,394.6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02,350,425.83	-309,292,242.85	-611,642,668.6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83,426,114.99	642,775,524.46	1,426,201,639.45
2.基金赎回款	-1,085,776,540.82	-952,067,767.31	-2,037,844,308.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40,713,989.35	1,156,090,916.71	2,296,804,906.0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66,598,364.96	61,120,755.68	1,127,719,120.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80,639,067.39	980,639,067.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76,466,050.22	216,215,941.89	592,681,992.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87,069,920.28	847,077,743.80	2,434,147,664.08
2.基金赎回款	-1,210,603,870.06	-630,861,801.91	-1,841,465,671.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43,064,415.18	1,257,975,764.96	2,701,040,180.14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杨小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选选,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洋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6]157号)文批准,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06年9月27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436,388,715.8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A股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种类的其他市场的股票)、债券(包括交易所和银行间同市场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与可转换债等)、短期金融工具(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银行存款、短期融资券等)、现金资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60%-95%;除股票以外的其他资产5%-4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国债的比例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收益率+25%×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07年新修改的《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年度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7.4.2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按其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承担负债的目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期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股票持有期间获得的股票股利(包括送红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的股票,于除息日按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数及送股或转增比例,计算确定增加的股票数量。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交易所或银行间的债券均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应收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配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7.4.4.5(1)(iii)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iii)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交易日确认为权证投资。2007